

#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4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第三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

### 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是文化和旅游部直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为文化艺术的发展、普及、推广做好服务管理工作的职责。

具体职责包括：

- （一）组织实施文艺演出和文化艺术等活动；
- （二）开展美术创作研究与学术交流工作；
- （三）开展影视制作与推广工作；
- （四）组织实施社会艺术考级工作；
- （五）开展文化艺术人才培训工作；
- （六）开展文化艺术大数据库的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
- （七）文化创意产业以及“互联网+”、“文化+”等开发与应用工作；
- （八）组织开展文化及跨界融合领域相关工作，承担国家课题的申报、管理、实施等相关工作。

## 二、机构设置

### （一）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包括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 （二）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内设机构

内设 10 个中层机构，分别为综合办公室（党办）、人事处（离退休办公室）、财务处、演出部、影视部、美术部、培训部、开发部、考级部（考级中心）、数据信息部。

## 第二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75.4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9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60.16
四、事业收入	970.3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50.00		
本年收入合计	1,895.75	本年支出合计	1,915.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9.72		
<b>收 入 总 计</b>	<b>1,915.47</b>	<b>支 出 总 计</b>	<b>1,915.47</b>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下级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92.95	14.72	501.23			927.00					15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92.95	14.72	501.23			927.00					150.00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64.72	14.72	5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28.23		451.23			927.00					1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36		159.36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36		159.36			3.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9.24		106.24			3.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53.12		53.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16	5.00	114.86			40.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16	5.00	114.86			40.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3	4.00	55.53			3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		6.00			0.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13	1.00	53.33			4.80						
合 计		1,915.47	19.72	775.45			970.30					150.00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207</b>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592.95</b>	<b>1,528.23</b>	<b>64.72</b>			
<b>20701</b>	<b>文化和旅游</b>	<b>1,592.95</b>	<b>1,528.23</b>	<b>64.72</b>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64.72		64.7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28.23	1,528.23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62.36</b>	<b>162.36</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162.36</b>	<b>162.36</b>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9.24	109.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12	53.12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160.16</b>	<b>160.16</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160.16</b>	<b>160.16</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53	94.53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	6.50				
2210203	购房补贴	59.13	59.13				
	<b>合 计</b>	<b>1,915.47</b>	<b>1,850.75</b>	<b>64.72</b>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75.45	一、本年支出	795.1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5.4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9.86
二、上年结转	19.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b>收 入 总 计</b>	<b>795.17</b>	<b>支 出 总 计</b>	<b>795.17</b>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后预 算数	执行数		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 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4.01	464.01	501.23	451.23	50.00	501.23	37.22	8.02%	37.22	8.02%
20701	文化和旅游	464.01	464.01	501.23	451.23	50.00	501.23	37.22	8.02%	37.22	8.02%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35.00	35.00	50.00		50.00	50.00	15.00	42.86%	15.00	42.8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29.01	429.01	451.23	451.23		451.23	22.22	5.18%	22.22	5.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37	169.37	159.36	159.36		159.36	-10.01	-5.91%	-10.01	-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37	169.37	159.36	159.36		159.36	-10.01	-5.91%	-10.01	-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91	112.91	106.24	106.24		106.24	-6.67	-5.91%	-6.67	-5.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46	56.46	53.12	53.12		53.12	-3.34	-5.92%	-3.34	-5.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60	127.60	114.86	114.86		114.86	-12.74	-9.98%	-12.74	-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60	127.60	114.86	114.86		114.86	-12.74	-9.98%	-12.74	-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88	63.88	55.53	55.53		55.53	-8.35	-13.07%	-8.35	-13.07%

功能分类科目		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比2021年执行数		2022年预算数比2021年执行数（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2210202	租房补贴	3.16	3.16	6.00	6.00		6.00	2.84	89.87%	2.84	89.87%
2210203	购房补贴	60.56	60.56	53.33	53.33		53.33	-7.23	-11.94%	-7.23	-11.94%
<b>合 计</b>		<b>760.98</b>	<b>760.98</b>	<b>775.45</b>	<b>725.45</b>	<b>50.00</b>	<b>775.45</b>	<b>14.47</b>	<b>1.90%</b>	<b>14.47</b>	<b>1.90%</b>

注：1. 2021年执行数包括2021年年初预算数和2021年执行中调整预算数。

2. 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2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696.48</b>	<b>696.48</b>	
30101	基本工资	222.22	222.22	
30102	津贴补贴	241.37	241.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00	1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24	106.2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12	53.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53	55.53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8.97</b>		<b>28.97</b>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4.82		4.82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18		11.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7		5.67
3023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b>合 计</b>		<b>725.45</b>	<b>696.48</b>	<b>28.97</b>

注：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67	0.00	0.00	0.00	5.67	0.00	5.67	0.00	0.00	0.00	5.67	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 年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2 年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1915.47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1915.4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9.72 万元，占 1.0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75.45 万元，占 40.48%；事业收入 970.30 万元，占 50.66%；其他收入 150.00 万元，占 7.83%。

### 三、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 1915.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50.75 万元，占 96.62%；项目支出

64.72 万元，占 3.38%。

#### **四、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795.1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775.4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19.72 万元。

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15.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9.86 万元。

#### **五、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775.4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4.47 万元，主要原因：一、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二、保证重点项目的开展实施。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1.23 万元，占 64.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36 万元，占 20.55%；住房保障支出 114.86 万元，占 14.81%。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42.86%。主要是保证重点项目的开展实施。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51.2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22.22 万元，增长 5.18%。主要是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06.24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6.67 万元，下降 5.91%。主要是结合上年结转经费和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3.12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3.34 万元，下降 5.92%。主要是结合上年结转经费和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5.5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8.35 万元，下降 13.07%。主要是结合上年结转经费和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2.84 万

元，增长 89.87%。主要是职级变动等原因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2 年预算数为 53.3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7.23 万元，下降 11.94%。主要是结合上年结转经费和单位人员减少导致当年所需经费减少。

## **六、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25.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6.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8.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7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 2021 年持平。

## **八、关于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政府采购情况的说明**

2022 年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

算总额 62.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9.88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00 万元。

## 九、项目文本和绩效目标表

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项目情况

### （一）项目概述

延安精神同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一样，是我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以延安红色文化为灵魂作旗帜，以炎黄文化为根脉作产床，以周秦汉唐文化为土壤作良田，让延安精神放射出新时代光芒。用高水准的油画艺术去展现延安的精神内涵，为党的二十大献礼。

### （二）立项依据

延安作为我国五大革命圣地之一，也是中国的民族圣地，党中央和毛主席等老一辈革命家在这里度过了艰苦卓绝的 13 年，见证了中国共产党从弱到强、从胜利走向辉煌历程。中国共产党在这里领导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培育了延安精神，是全国爱国主义、革命传统和延安精神三大教育基地，是当代中国人追寻的精神家园。

延安精神同井冈山精神、西柏坡精神一样，是我们党的宝贵精神财富。以延安红色文化为灵魂作旗帜，以炎黄文化为根脉作产床，以周秦汉唐文化为土壤作良田，让延安精神放射出新时代光芒。

为了喜迎中共二十大的胜利召开，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

展中心策划并拟主办“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延安专题）”大型主题美术写生创作展览活动，邀请中国最知名的老中青年三代油画家赴延安进行实地考察、收集创作素材、现场采风写生以及作品展览等活动。此次主题美术创作活动于2022年启动，为了更准确地把握选题的内涵，以便于下一步的深入创作，近期我们将组织部分知名油画家陆续从各地前往延安进行收集创作素材和实地考察。

###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组织实施

### （四）实施方案

近年来中国的经济逐渐崛起，中国人民对文化艺术的精神需求越来越关注，随着中国共产党二十大的临近，系统研究建党精神和有效传承红色基因，成为具有丰富的理论与实践意义的时代命题。

因此，为了深入阐释建党实践所体现的革命精神内涵、系统挖掘建党精神的理论意蕴，以及科学探析新时代弘扬建党精神和传承红色基因的有效路径，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拟邀请中国最有影响的老中青三代知名油画家，以“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延安专题）”去描绘延安，用高水准的油画艺术去展现延安的精神内涵，为党的二十大献礼。

此次写生创作活动拟与延安市市政府共同举办，计划于

2022年3月份开始组织中国知名油画家去进行采风、写生，他们将亲赴延安进行实地写生创作，通过深入生活，走进延安，从多角度体现延安几十年以来取得的新风貌新成绩。

艺术家在进行实地写生采风后，通过艺术再创作，完成系列作品，采风活动计划于2022年6月下旬在中国美术馆举办“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延安专题）”大型油画展。

具体方案如下：

1. 由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和陕西省委宣传部或延安市政府共同组织全国优秀油画名家在北京召开学术研讨会，并在相关刊物进行发表。

2. 组织50左右油画界知名艺术家赴延安进行为期30天的采风活动。

3. 油画名家进行艺术创作，并将优秀作品选出来举办“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延安专题）”全国油画展。

4. 出版高规格、高品质的展览画册，内容包括参展作品、艺术家介绍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以来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奋斗历程、弘扬精神传承红色基因等在延安的相关宣传。

#### （五）实施周期

该项目2022年度实施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2 年度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50 万元，其中：

1. 设计费和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为更好的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把艺术家们的作品出版成画册进行宣传。

2. 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名家作品进行为期一个月的中国美术馆画展。

3. 其他商品服务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媒体对相关活动的宣传。

#### （七）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

# 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喜迎二十大弘扬延安精神·中国油画名家笔下的延安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1、组织全国油画名家赴延安进行写生创作,作品不低于50件; 2、在全国进行宣传,在延安市和北京市两地分别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名家作品展览; 3、以喜迎二十大为题材,以油画为主要手法,再现中国共产党的奋斗历程。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版画册	≥1000册	15.0
		数量指标	名家作品	≥50幅	15.0
		质量指标	油画名家知名度	优秀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5%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秀油画作品展及画册和媒体宣传影响的群众	≥100万人次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秀油画作品展及画册媒体宣传中期的影响力度	显著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媒体数量	≥3家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群众的满意度	≥95%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分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三、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主要反映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维修和设备购置的支出。

**(二)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反映上述科目以外的文化和旅游部艺术发展中心其他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职业年金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

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 **四、“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